甘州区教育局

2023年城乡班主任津贴项目资金

绩效评价报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单位基本情况

甘州区有各级各类学校47所，其中幼儿园12个，小学9个（其中附设幼儿园学校5所），普通初中2所，九年一贯制学校5所，乡镇中心学校17个。各乡镇中心学负责对乡镇区域内的公办幼儿园、小学、初中进行统一管理。

（二）项目基本情况

立项情况：《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<甘肃省乡村教师支持计划（2015—2020年）>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甘政办发[2015]152号）文件要求，“各地政府要把乡村教师队伍建设作为重点保障领域之一，将所需经费纳入公共财政保障范围，形成稳定投入机制，确保乡村教师生活补助、乡村班主任津贴、寄宿制学校双岗教师岗位补助以及培训、体检等专项经费及时足额到位”“在绩效工资实施总量的30%范围内（即奖励性绩效工资），按每人每月不低于300元标准，依据边远程度和工作量，实行差别化班主任津贴和寄宿制学校双岗教师岗位补助”。

甘州区人民政府2019年五十七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给全区班主任教师发放班主任津贴（2019年3月21日）。区财政局将此项目作为民生配套项目列入预算予以保障。根据各学校统计，2023年全区城乡学校共有班级1507个，承担班主任津贴工作的教师1507人，发放标准为每人每月300元，全年按12个计算，需要补助资金542.52万元。

涉及范围：各学校及公办幼儿园承担班主任工作的教师。

主要内容：城乡班主任老师发放班主任津贴，标准为每人每月300元，全年按12个月发放，全年预算支出金额542.52万元。

总体目标：班主任工作是学校教导工作的基本单元，是学生学习、生活的基本组织，是学生发展的指导者，是沟通学校、家庭、社会的桥梁，班主任对班集体的组织建设负有专门责任。与其他教师相比较，班主任工作责任很大，任务很重。为了落实城乡统一，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保障机制，体现多劳多得的分配原则，给承担班主任工作任务的教师发放班主任津贴，使城乡班主任老师能安心从事班主任工作，潜心教书育人。

二、项目实施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的组织管理情况

全年全区各学校累计发放班主任津贴542.16万元，发放方式为银行代发，预算执行无偏差。各学校执行“校财局管”经费管理制度，所有支付票据经教育局审核后支出。

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状况

项目预算542.16万元，实际支出532.68万元，出现偏差的原因是农村学生人数减少，合并班级，导致班主任津贴减少。财政安排资金按时到位，资金通过财政一体化平台支付，所有资金支出票据经教育局审核，资金使用合法合规。

三、项目绩效分析

（一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各学校进行绩效自评。在此基础上，根据学校上报数据汇总本级实际支出情况，并能过查阅账务资料审查学校上报数据的准确性。通过学校教育教学质量、安全管理、社会反映等方面的问题反馈，分析资金使用效益情况。通过发放调查问卷对学校使用资金后，教师、学校、学生、家长、社会等相关方面的满意度进行测评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
本项目绩效目标一级指标确定为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。产出指标通过核查会计资料核实，效益指标通过年度内学校管理相关情况获取，满意度指标通过调查问卷获得。通过现场勘验、资料查阅及调查问卷，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均达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。

（三）项目绩效分析

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，项目绩效得分100分，绩效目标设定值与完成值无偏差。

（四）项目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

无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

无。